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69)

年報 2007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集團架構	3
主席報告書	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8
董事會報告	10
企業管治報告	16
獨立核數師報告	22
綜合收益表	24
綜合資產負債表	25
資產負債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財務報表附註	30
財務概要	68

### 執行董事

施江芳先生 (主席)  
廖元江先生 (董事總經理)  
周雁霞女士  
况勇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柳博士  
于吉瑞先生  
李曉偉女士

### 核數師

恒健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 公司秘書

尹學成先生 · ACS, ACIS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 總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江門市  
新會區崖門鎮  
崖西工業開發區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旺角  
亞皆老街113號  
25樓2513A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The Harbour Trust Co. Ltd.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1787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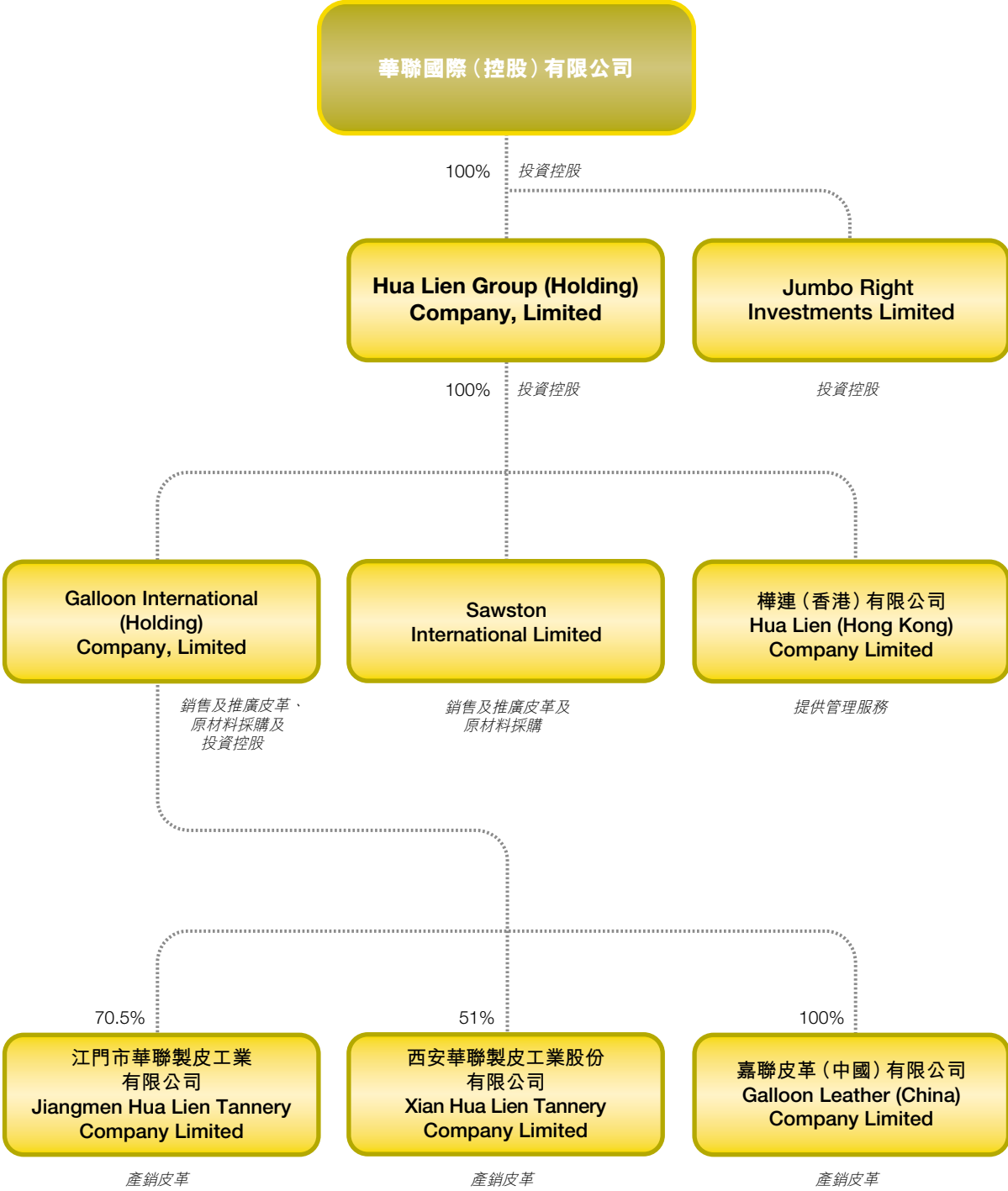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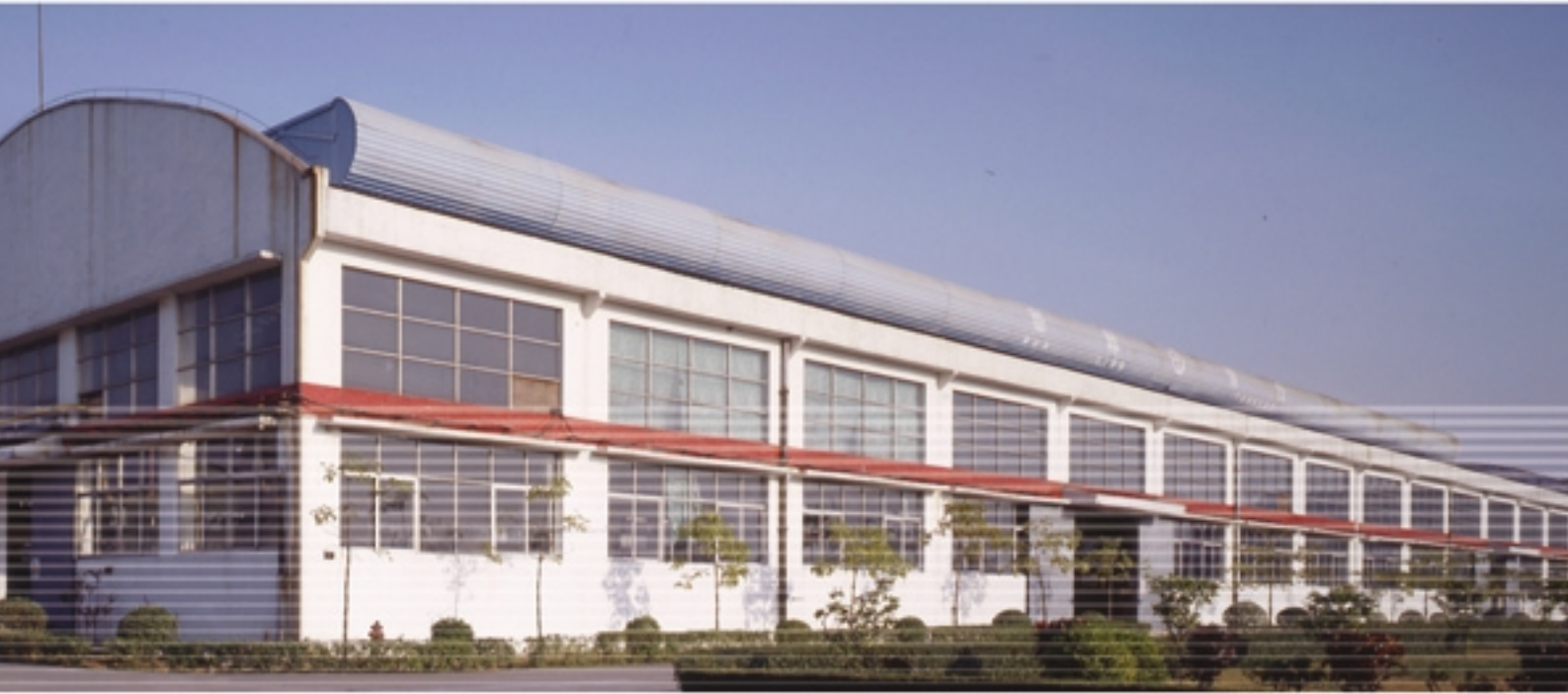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  
1901-02室

### 網址

<http://finance.thestandard.com.hk/en/0969hualien>

# 集團架構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615,203,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之718,909,000港元下跌14.4%。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西安生產廠房暫停運作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293,96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則為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73,362,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39.61港仙（二零零六年：10.68港仙）。虧損淨額主要源自以下因素：(1)毛利率下跌25.7%引致貿易虧損137,900,000港元，而錄得貿易虧損乃由於平均售價下跌約11%、售貨成本增加約14%及存貨準備增加34,000,000港元所致。平均售價因客戶需求於年內轉向相對低價之時興產品而降低；售貨成本增加則因農產品價格急升，同時推高生皮價格，令原材料平均成本增加約8%，加上原油價格不斷上升，同時推高化學品及基本能源成本價格；而存貨準備則因毛利率下跌令皮革之可變現淨值減少而增加；(2)年內於行政費用中就呆壞賬作出額外減值撥備46,200,000港元，作出額外呆壞賬減值撥備之原因，在於歐盟對來自中國之鞋類產品徵收大額反傾銷徵稅，皮革產品之出口稅退稅稅率調低及撤銷，以及生產成本持續上升，令其營商環境轉差，致令逾期末付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3)由於與已暫停營運之西安生產廠房之貿易關係經已暫停，以致難以收回已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故就該等款項作出額外減值撥備65,700,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製造符合客戶需要並超乎預期之最優質皮革。」



施江芳先生 主席

### 業務回顧 (續)

地區市場分類方面，美國仍是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市場之營業額佔銷售總額71.2%，二零零六年則為79.3%；而中國市場之業務佔25.5%，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20.6%。於回顧年度內，市場分類並無重大轉變。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主要依賴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內部資金以及由本集團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之循環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160,358,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82,564,000港元。總借貸中，160,35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2,56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零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則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達400,8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44,451,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與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總借貸除以股東資金之基準計算）為40.0%（二零零六年：28.3%）。

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算。因此，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預期為微不足道。銀行借貸同樣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算，而利息乃按浮動利率基準計算。本集團管理層將緊密注視利率波動，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將本集團之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 財務回顧 (續)

###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達1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7,000,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物業、廠房及機器、約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000,000港元）之存貨以及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向西安華聯製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華聯」）借出9,800,000美元之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接獲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發出之令狀，授予該銀行合法權利凍結及暫押西安華聯之所有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結存。年內，與西安市政府商討賠償及與中國銀行西安分行商討還款安排等事宜仍未有進展。於結算日，中國銀行西安分行繼續暫押西安華聯之銀行賬戶、物業、廠房及機器以及存貨作為附加抵押品（於結算日並無賬面值）。由於與政府部門商討賠償之進度緩慢，將無可避免延長償還貸款之時間。就此，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於年內已透過進一步暫押江門市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江門華聯」）（貸款擔保人）之已抵押預繳租賃費及若干已抵押樓宇（於結算日之賬面值約為40,600,000港元），加大該筆貸款之抵押品。鑑於暫押行動不會影響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合法使用權，而暫押亦只為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從屬權利，故董事相信該等已抵押資產之產權負擔將不會對江門華聯之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台灣及中國僱有743名（二零零六年：771名）全職管理、行政及生產員工。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員工表現以及按各區薪酬趨勢基準而釐訂，並將每年檢討。本公司亦設立購股權計劃，並為中國員工提供員工宿舍。

# 主席報告書

## 展望

由於銷售需求仍集中於較低價之時興產品，加上原材料成本持續上漲，因此，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皮革產銷之表現可能仍然欠佳。為減低負面影響，董事會將進一步審視調整售價之可能性，以減輕毛利率縮減之壓力，並會密切監察未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以降低信貸風險。此外，董事會正研究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新業務線之可能性，以開拓新收入來源。

##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施江芳**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 董事

#### 執行董事

**施江芳先生**，47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並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總經理及江門華聯執行副總經理。施先生在皮革業擁有逾23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加盟本集團。

**廖元江先生**，52歲，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本集團創辦人，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制訂公司政策及管理。廖先生於皮革業擁有逾28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加盟本集團。

**周雁霞女士**，31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女士亦為本集團市場推廣經理。周女士於市場推廣方面累積逾11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四月加盟本集團。

**況勇先生**，44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中國四川西南財經大學畢業，持有工業管理系學士學位。彼曾先後出任珠海格力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及投資部董事、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珠海杰思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況先生於財務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柳博士**，33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三年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取得會計學博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於上海財經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鄭博士現時為香港大學商學院助理教授以及美國會計協會會員。

**于吉瑞先生**，53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18年在台灣及中國從事銷售及市場推廣之經驗。

**李曉偉女士**，36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中國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累積逾7年經驗。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

---

### 高層管理人員

**尹學成先生**，41歲，本集團財務長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及財務事務。尹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酒店及旅遊業管理榮譽學士學位、香港大學法律文憑，並取得甲等成績及供應鏈學會物流管理文憑。彼於核數及會計方面累積逾15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前曾於一間香港上市公司任職，擁有逾4年國際會計師行工作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供應鏈學會會員。

董事會謹提呈彼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業務為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4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68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以約2,6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以擴充業務。有關詳情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其他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包括實繳盈餘468,5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68,576,000港元）及累計虧損176,27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累計溢利7,328,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合計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56%，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8%。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合計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56%，而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23%。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年度內至本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施江芳先生

廖元江先生（「廖先生」）

周雁霞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

况勇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獲委任）

陳玲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柳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獲委任）

于吉瑞先生

李曉偉女士

傅恆揚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99及116條，施江芳先生、况勇先生、鄭柳博士及于吉瑞先生均依章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願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乃計至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規定其輪值告退之日。

##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續)

廖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最初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五日起計三年，其後繼續延任，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前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在一年內必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方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至9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該日所佔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由受控制 企業持有 (附註)	總額	
廖先生	-	363,500,039	363,500,039	44.13%

附註：該等363,500,039股本公司普通股由廖先生擁有58.87%實益權益之Joyce Services Limited持有，廖先生因而被視為擁有該等普通股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廖先生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樺連（香港）有限公司之126,00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權利及限制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廖先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Hua Lien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信託形式持有樺連（香港）有限公司之一股代理人普通股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證券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

#### 二零零零年購股權

本公司之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四日經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後採納，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經股東通過一項決議案終止。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己終止之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而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員，為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並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已遵照上市規則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刊發之通函內。

於結算日，自採納以來，並無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令本公司董事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任何安排。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於證券之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股東登記冊顯示，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通知彼等擁有本公司股份中之相關權益或短倉。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從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內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所有薪酬之政策及架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計劃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項下。



# 董事會報告

##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鄭柳博士為委員會之主席。委員會之職責及工作概要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 薪酬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鄭柳博士為委員會之主席。委員會之職責及工作概要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恒健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廖元江**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本公司確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重要性，及相信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公司之發展至關重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該守則，惟本報告稍後部份所討論之若干未遵例情況除外。

## A. 董事

### A.1 董事會

董事會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狀況，共同地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以及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董事會制定本集團之方針及監察其管理人員之表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按該守則之規定約每季舉行一次會議，即合共舉行了四次定期會議。各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施江芳先生	4/4
廖元江先生	4/4
周雁霞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	2/4
陳玲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辭任）	2/4
況勇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獲委任）	3/4
鄭柳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獲委任）	3/4
傅恆揚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辭任）	1/4
于吉瑞先生	4/4
李曉偉女士	4/4

### A.2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由不同人士擔任。施江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廖元江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主席擔當董事會之領導角色，並負責整體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而董事總經理則負責制定政策和企業管理，藉此執行經董事會批准之策略。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 (續)

### A.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施江芳先生（董事會主席）、廖元江先生（董事總經理）、周雁霞女士及況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柳博士、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各董事之履歷簡介（載於第8至9頁）充分顯示董事會具有衡稱之技能和經驗。

### A.4 委任、重選及撤換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及須膺選連任。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本公司現時並無提名委員會。為保持具衡稱技能和經驗之優秀董事會，董事會於有需要時將物色具合適資歷之人選出任董事。董事會將考慮合資格人選之經驗、資歷和其他有關因素，包括上市規則第3.08條及3.09條，以及第3.13條（倘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載列之準則。年內，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委任一名額外執行董事。

### A.5 董事之職責

新委任之董事於首度獲委任時已接受全面之正式介紹，各董事將持續獲得提供有關監管規定、本集團之商業活動及發展之最新資料，以便彼等履行其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彼等對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和行為標準等事項提供獨立判斷。在關連交易牽涉潛在利益衝突時，彼等將作出領導。彼等亦是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過對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聲明彼等於整個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 A. 董事 (續)

### A.6 資訊的提供和接觸

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會議之議程和相關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議定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送呈予所有董事。

管理人員有責任向董事會和一眾委員會及時地提供足夠資料，讓各成員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均可獨立和個別地接觸本集團之高層管理人員，以取得管理人員主動提供以外之資料，及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查詢。

## B. 董事和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

### B.1. 薪酬水平和組合及披露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恆揚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前主席，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卸任，並由鄭柳博士於同日接任主席一職。

主要職能為向董事會建議有關本集團董事和高層管理人員所有薪酬之政策和架構。薪酬委員會採納守則條文B.1.3.為權責範圍。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傅恆揚先生 (薪酬委員會前主席)	1/1
于吉瑞先生	1/1
李曉偉女士	1/1

薪酬委員會主席將於會後向董事會報告薪酬委員會之發現和建議。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考慮並批准本集團之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已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參照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現行方案，考慮執行董事之薪酬方案。按個別基準披露之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企業管治報告

## C. 問責性和審核

### C.1 財務報告

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和資料，讓董事會於審批前對財務和其他資料先行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表。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涉及本集團能否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故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外部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之責任為根據彼等之審核，對該等由董事會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表達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

### C.2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和檢討其成效。透過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已檢討該系統之成效。迄今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乏善之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亦無任何重大方面可能對本公司股東造成影響。

### C.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鄭柳博士，鄭柳博士在會計和財務方面具有豐富知識。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財務申報程序和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獨立檢討和監察。其職權範圍已作檢討，以包括守則條文C.3.3所述之各項規定。

## C. 問責性和審核(續)

### C.3 審核委員會(續)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情況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鄭柳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于吉瑞先生	2/2
李曉偉女士	2/2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已履行工作之概要：

1. 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公佈，並建議董事會作出批准；及
2. 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佈，並建議董事會作出批准。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審核委員會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公佈，並建議董事會作出批准。

審核委員會建議續聘恒健會計師行為二零零八年度本集團之外部核數師，而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相關決議案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尋求彼等批准。

### C.4 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之費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之費用如下：

	千港元
已提供服務	
— 核數服務	380
— 非核數服務	—
	<u>380</u>

## 企業管治報告

### D. 董事會之委派

#### D.1 管理人員之職能

董事會須負責釐定整體策略和企業發展，及確保業務營運受到適當監察。董事會保留權力決定本集團所有政策事宜及各項重大交易。

董事會把日常營運委派予總經理和部門主管處理，彼等須對有關本集團營運之不同事宜承擔責任。

#### D.2.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均設有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事務之具體事宜。該等委員會各自均設有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清晰地闡釋彼等之權力和職責。該等委員會之主席將於會後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委員會之發現和建議。所有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會送呈董事會，供董事會作參考之用。

### E. 與股東之溝通

#### E.1 有效之溝通

本集團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會向彼等提供至少二十一天通知期。董事會主席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上會提呈有關各項重大獨立事項（包括個別董事選舉）之獨立決議案。

#### E.2 以表決方式投票

要求以表決方式投票之權利，將載列就二零零八年六月舉行之二零零八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而將於五月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



恒健會計師行  
**HLM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Room 305, Arion Commercial Centre  
2-12 Queen's Road West, Hong Kong.  
香港皇后大道西2-12號聯發商業中心305室  
Tel 電話: (852) 3103 6980  
Fax 傳真: (852) 3104 0170  
E-mail 電郵: hlm@hlm.com.hk

---

**致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刊於第24至第67頁之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貴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闡釋附註。

###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此項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關於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呈列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挑選及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以及作出情況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表達意見並向閣下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得用於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是次審核工作。有關準則規定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定,而規劃及進行審核之目的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並無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之責任 (續)

審核工作涉及進行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披露事項之審核憑證之程序。所選擇之程序會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評估有關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關於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與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合適之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發表有關該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之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之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董事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之審核憑證足以及適合用作本核數師審核意見之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 貴集團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恒健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615,203</b>	718,909
銷售成本		<b>(753,113)</b>	(694,855)
(毛損) 毛利		<b>(137,910)</b>	24,054
其他經營收入		<b>14,638</b>	14,565
分銷成本		<b>(220)</b>	(408)
行政費用		<b>(68,943)</b>	(31,786)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	<b>(65,675)</b>	(112,242)
經營虧損	9	<b>(258,110)</b>	(105,81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b>(11,292)</b>	(8,619)
稅前虧損		<b>(269,402)</b>	(114,436)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收入	12	<b>(18,660)</b>	1,597
本年度虧損		<b>(288,062)</b>	(112,839)
應佔方：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293,968)</b>	(73,362)
少數股東權益		<b>5,906</b>	(39,477)
		<b>(288,062)</b>	(112,839)
股息	13	-	-
每股虧損(仙)	14		
— 基本		<b>(39.61)</b>	(10.68)
— 攤薄		<b>不適用</b>	不適用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b>203,430</b>	221,065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	16	<b>44,649</b>	43,441
遞延稅項資產	18	<b>10,254</b>	27,560
		<b>258,333</b>	292,06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b>155,206</b>	186,1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b>142,712</b>	444,483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	16	<b>1,078</b>	1,024
抵押銀行存款	24(iii)	<b>1,500</b>	1,500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	<b>52,389</b>	13,107
		<b>352,885</b>	646,287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b>17,589</b>	78,825
一名董事之貸款	23	<b>16,534</b>	16,832
稅務負債		<b>11,916</b>	11,799
欠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b>1,880</b>	1,786
銀行借貸	24	<b>160,358</b>	182,564
		<b>208,277</b>	291,806
流動資產淨值		<b>144,608</b>	354,481
資產淨值		<b>402,941</b>	646,54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	<b>82,368</b>	68,640
儲備		<b>318,477</b>	575,811
股東應佔權益		<b>400,845</b>	644,451
少數股東權益		<b>2,096</b>	2,096
總權益		<b>402,941</b>	646,547

第24至67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施江芳

董事  
廖元江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7	<b>364,026</b>	547,331
流動資產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0,234</b>	2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b>1,033</b>	813
一名董事之貸款		<b>408</b>	317
欠附屬公司款項		<b>1,974</b>	1,679
		<b>3,415</b>	2,80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b>36,819</b>	(2,787)
資產淨值		<b>400,845</b>	544,5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b>82,368</b>	68,640
儲備	26	<b>318,477</b>	475,904
股東資金		<b>400,845</b>	544,544

董事  
施江芳

董事  
廖元江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認股權		商譽儲備	特別儲備 (附註i)	中國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證儲備	換算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ii)	累計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8,640	-	-	6,497	(24,509)	238,966	21,296	388,933	699,823	47,183	747,006
轉撥	-	-	-	-	-	-	614	(614)	-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17,990	-	-	-	-	17,990	-	17,990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	(73,362)	(73,362)	(39,477)	(112,839)
預定分派	-	-	-	-	-	-	-	-	-	(5,610)	(5,610)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8,640	-	-	24,487	(24,509)	238,966	21,910	314,957	644,451	2,096	646,547
已發行股份	13,728	22,239	-	-	-	-	-	-	35,967	-	35,967
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	(1,010)	-	-	-	-	-	-	(1,010)	-	(1,010)
已發行認股權證	-	-	4,942	-	-	-	-	-	4,942	-	4,942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10,463	-	-	-	-	10,463	-	10,463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	-	-	(293,968)	(293,968)	5,906	(288,062)
預定分派	-	-	-	-	-	-	-	-	-	(5,906)	(5,906)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82,368</b>	<b>21,229</b>	<b>4,942</b>	<b>34,950</b>	<b>(24,509)</b>	<b>238,966</b>	<b>21,910</b>	<b>20,989</b>	<b>400,845</b>	<b>2,096</b>	<b>402,941</b>

附註：

- (i)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乃指根據二零零零年進行之集團重組，以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股本面值交換所收購之Hua Lien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關於外資企業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為三項儲備金撥備，即法定盈餘公積金、企業發展基金以及員工福利及獎勵金。該等儲備金之撥款乃由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之除稅後純利撥出，金額及分配基準每年由其有關之董事會決定。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作彌補中國附屬公司去年之虧損(如有)以及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成股本。企業發展基金則透過資本化用作擴充中國附屬公司之資本基礎。員工福利及獎勵金乃用作員工福利及獎金之未來開支之儲備。
- 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企業發展基金之撥款反映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股東資金下之中國法定儲備一項。然而，員工福利及獎勵金之撥款則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而未動用部分則列作流動負債。
- (iii) 江門市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之合營方於整個合作合營期可獲得預定分派。該等預定分派之詳情載於附註27(c)。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經營虧損	(269,403)	(114,436)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5,675	112,242
呆壞賬撥備淨額	46,235	11,912
陳舊及滯銷存貨準備(準備撥回)	34,033	(84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31,949	34,398
預繳租賃費之攤銷	1,078	1,0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8)	147
利息收入	(698)	(639)
利息開支	11,292	8,61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9,907)	52,420
存貨(增加)減少	(3,066)	10,8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89,863	(59,772)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減少	-	6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61,236)	(2,173)
欠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增加	94	-
業務所得之現金	45,748	1,966
已付香港利得稅	(10)	(25)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	(3,158)
<b>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45,738</b>	<b>(1,217)</b>
<b>投資活動</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6)	(626)
已收利息	698	639
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8,6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0	12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418)</b>	<b>8,625</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5,967	–
發行股份開支	(1,010)	–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4,942	–
償還借貸	(92,973)	(104,415)
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5,906)	(5,610)
已付利息	(11,292)	(8,619)
所籌得銀行借貸	61,158	75,500
償還一名董事之貸款	(298)	(16)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9,412)</b>	<b>(43,160)</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34,908</b>	<b>(35,752)</b>
<b>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13,107</b>	<b>30,869</b>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374	17,990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52,389</b>	<b>13,107</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b>		
銀行結存及現金	52,389	13,107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旺角亞皆老街113號25樓2513A室。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Joyce Services Limited（「Joyce」）。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而港元同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法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 兩者之相互關係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並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編製。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自其收購生效日起或截至其出售生效日止（按適用者）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之差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乃計入無形資產。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之盈虧包括與該售出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

於過往年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計入儲備。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不會於出售或出現減值時在損益重列及確認有關商譽。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就供應予外界客戶之貨品減去退貨及折扣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貨品送出及所有權移交後確認。

利息收入參照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累算。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攤銷以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包括該等項目應佔之全部工程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竣工及該資產可供使用前不計折舊。已竣工建築工程之成本值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適當類別。

土地使用權成本於使用權年期內以直線法予以攤銷。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其他項目之估計使用期內，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作出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樓宇	2%-5%
廠房及機器	10%
傢俬及設備	20%-25%
汽車	20%

出售或報廢資產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確定為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其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虧損。當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值低於賬面值，其賬面值會被減至可收回值，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

於隨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之賬面值乃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值，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中所報純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收益表內從未課稅或扣稅項目。

遞延稅項為就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差額而須支付或收回之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因商譽（或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而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會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綜合收益表扣除或計入綜合收益表，除非遞延稅項關乎直接從權益扣除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則須對銷，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外幣

以港元以外貨幣進行之交易最初按交易日期之匯率記錄入賬。以該等貨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匯兌產生之盈虧乃計入本年度之純利或虧損淨額。

於綜合賬目時，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收入及支出項目按期內之平均匯率換算。匯兌差額（如有）列作權益並撥入本集團之換算儲備。該等換算差額於業務出售之期間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 經營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由出租人保留之租約均入賬列為經營租約。經營租約下應付租金已於有關租約期間以直線法自收益表內扣除。

###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支付時入賬列為支出。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分類報告

分類指本集團可予區分之組成部分，即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之分類（業務分類），或於特定經濟環境提供產品或服務之分類（地區分類），而每個分類承受之風險及所得之回報均與其他分類有所不同。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系統，本集團已就此等財務報表選擇以業務分類資料作為主要報告形式，而地區分類資料則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類收益、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一個分類直接應佔之項目及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類之項目。分類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乃於綜合賬項時抵銷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前釐定，惟該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須於單一分類內之集團實體之間抵銷。分類間定價乃以其他外界人士可獲之類似條款為基礎。

分類資本開支為於收購預期可用超過一期之有形及無形分類資產之期間內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公司資產、計息貸款、借貸、稅項結餘、公司及融資開支。



##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於結算日，存在重大風險會導致大幅調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 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數字。減值虧損之金額會按資產賬面金額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開始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面值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大額減值虧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金額約為97,171,000港元。

### 存貨準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審閱其存貨，並就已識別為不再適合用作生產之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準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項目之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審閱各項產品之存貨，並就陳舊項目作出準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金額約為155,206,000港元。

##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旨在透過在債務與權益間作出最佳平衡，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可持續經營之餘，亦為股東締造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以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債務淨額指借貸（見附註24所披露）扣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而經調整資本則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計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所附帶之風險。本集團會依據董事之建議，通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發行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等方式，對整體資本架構作出平衡。

## 6. 金融工具

### 6a. 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712	444,483
抵押銀行存款	1,500	1,500
銀行結存及現金	52,389	13,107
	<b>196,601</b>	459,090
<b>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589	78,825
銀行借貸	160,358	182,564
	<b>177,947</b>	261,389

### 6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個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以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候地採取相應措施。

####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所承受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載有關資產之賬面值。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之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審批信貸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之情況。此外，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大減低。

由於銀行存款及結存之對手方為大型銀行，故有關銀行存款及結存之信貸風險有限。由於信貸風險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過份集中之信貸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由二零零七年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維持足夠經營現金流量之能力，以於債務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處於管理層認為充足之水平，以撥付本集團之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會監督動用借貸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之到期情況如下：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b>二零零七年</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7,589	-	-	-	17,589
銀行借貸	6.6%	160,358	-	-	-	160,358
		<b>177,947</b>	<b>-</b>	<b>-</b>	<b>-</b>	<b>177,947</b>
<b>二零零六年</b>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8,825	-	-	-	78,825
銀行借貸	4.5%	182,564	-	-	-	182,564
		<b>261,389</b>	<b>-</b>	<b>-</b>	<b>-</b>	<b>261,389</b>

## 6. 金融工具 (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銀行結存按浮動利率計息，故承受現行市場利率波動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利率風險採納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會持續監察本集團之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源自浮息銀行借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借貸利率上調／下調5%，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本年度／過往年度之虧損將會減少／增加約58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減少／增加約528,000港元）。

###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無需承受任何股本證券風險。

###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外幣計值。倘若本集團認為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則會考慮以遠期合約對沖有關風險。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	<b>151,495</b>	483,567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負債	<b>176,401</b>	260,037
金融資產以下列外幣計值：		
人民幣	<b>151,495</b>	483,567
金融負債以下列外幣計值：		
人民幣	<b>89,693</b>	177,665
美元	<b>86,708</b>	82,372
	<b>176,401</b>	260,037

下表闡釋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虧損淨額（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者）於結算日面對港元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時之敏感程度。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貨幣風險 (續)

	外幣匯率 上升/下跌	對稅前虧損之影響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	<b>3,090</b>	15,295
	-5%	<b>(3,090)</b>	(15,295)
美元	5%	<b>(4,335)</b>	(4,118)
	-5%	<b>4,335</b>	4,118

###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地區分類作為其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類

本集團僅從事製造及銷售皮革。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對經營業績之貢獻及資產均來自此業務分類。

##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客戶之地區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有關地區主要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有關該等地區市場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 二零零七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438,292	156,860	20,051	615,203
<b>業績</b>				
分類業績	(126,458)	(100,957)	(30,695)	(258,110)
融資支出				(11,292)
稅前虧損				(269,402)
所得稅支出				(18,660)
本年度虧損				(288,062)

按客戶地區分佈分析之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 二零零七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87,007	10,164	-	97,171
未分配資產				514,047
綜合總資產				611,218
<b>負債</b>				
未分配負債				208,277
<b>其他資料</b>				
呆壞賬撥備淨額	30,424	15,812	-	46,23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地區分類 (續)

二零零六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570,103	148,806	-	718,909
<b>業績</b>				
分類業績	1,833	(111,666)	4,016	(105,817)
融資支出				(8,619)
稅前虧損				(114,436)
所得稅收入				1,597
本年度虧損				(112,839)

按客戶地區分佈分析之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172,723	12,410	-	185,133
未分配資產				753,220
綜合總資產				938,353
<b>負債</b>				
未分配負債				291,806
<b>其他資料</b>				
呆壞賬撥備淨額	6,859	5,053	-	11,912

## 7. 業務及地區分類 (續)

### 地區分類 (續)

除按客戶之地區分佈分析外，按資產及負債所在地區分析之綜合分類資產及資本開支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資本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45,113	5,384	5	—
中國其他地方	555,851	905,409	2,611	626
	<b>600,964</b>	910,793	<b>2,616</b>	626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日，董事會宣佈，由於西安市人民政府發出通告，鼓勵西安生產廠房所在地區之企業遷往西安其他新工業區及物流區，以符合政府之市鎮重建計劃，因此西安生產廠房（「西安華聯」）已暫停運作。鑑於對暫停運作之相關損失及興建新生產廠房之各方面賠償涉及不同級別之多個政府部門，加上賠償牽涉不同法例及法規，當中部分缺乏實施規則，故此有關磋商頗為繁複，在二零零七年無甚進展。又鑑於有關磋商無甚進展，故目前難以預計由重置廠房至新生產廠房全面投產所需之時間。董事預期或需時兩至三年或以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續)

鑑於西安華聯未來須進行樓宇遷拆工程，暫時未能確定磋商及興建新生產廠房所需之時間，西安華聯須暫停運作，加上市場需求瞬息萬變，存貨以及廠房及機器可能不適合及不可作日後生產之用，預期現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以及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會大幅降低，因此本集團已於去年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以及撇銷存貨。本年度，鑑於未能確定西安華聯恢復營運之時間，以及難以於與客戶暫停貿易關係後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董事經審慎考慮後，決定於本年度就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進一步計提額外減值虧損撥備。

已計提之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32,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5,675	30,435
撇銷存貨	-	49,432
	<b>65,675</b>	112,242

## 9. 經營虧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0)	750	1,9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7	562
其他職工成本	11,666	13,657
職工總成本	<b>12,873</b>	16,1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949	34,398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攤銷	1,078	1,024
折舊及攤銷總額	<b>33,027</b>	35,422
核數師酬金	454	465
呆壞賬撥備淨額	46,236	11,912
陳舊及滯銷存貨準備(準備撥回)	34,033	(8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36
並經計入：		
外匯收益淨額	3,063	3,865
利息收入	698	6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8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酬金

本年度內，本集團支付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140	90
董事之薪金及津貼	610	1,823
董事酬金總額	750	1,913

董事之酬金總額乃介乎下列範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9	7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盟本集團之獎金或作為彼等離職之補償。本年度內各董事並無放棄任何酬金。

## 10. 董事酬金 (續)

已付或應付九位 (二零零六年: 七位) 董事之酬金如下:

本集團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酬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之 僱主供款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酬金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酬金總額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廖元江	—	100	—	100	840
施江芳	—	100	—	100	533
周雁霞	—	240	—	240	—
况勇	—	50	—	50	—
蔡禮任	—	—	—	—	180
陳玲	—	120	—	120	27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鄭柳	50	—	—	50	—
于吉瑞	30	—	—	30	30
李曉偉	30	—	—	30	30
傅恆揚	30	—	—	30	30
	140	610	—	750	1,913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僱員酬金

五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包括一位(二零零六年:三位)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附註10。其餘四名(二零零六年:兩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896	7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2
	<b>908</b>	<b>757</b>

本年度餘下四名(二零零六年:兩名)最高薪人士各自之酬金均不超過1,000,000港元。

### 12. 所得稅支出(收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16	21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112
	<b>16</b>	<b>2,133</b>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	(1)
遞延稅項(附註18)	<b>18,644</b>	<b>(3,729)</b>
	<b>18,660</b>	<b>(1,597)</b>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國國家主席令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法例之實施規則。預期實施新稅法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累計之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金額並無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12. 所得稅支出(收入)(續)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收入)可與綜合收益表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稅前虧損	<b>(269,402)</b>		(114,436)	
按所得稅率23%(二零零六年:23%)				
計算之稅項(附註)	<b>(61,962)</b>	<b>(23.0)</b>	(26,320)	(23.0)
在釐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稅				
支出之稅務影響	<b>64,141</b>	<b>23.8</b>	26,887	23.5
在釐定應課稅溢利時無須課稅				
收入之稅務影響	<b>(2,877)</b>	<b>(1.1)</b>	(1,807)	(1.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20,283</b>	<b>7.5</b>	-	-
在中國不同省份經營之附屬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	<b>(925)</b>	<b>(0.3)</b>	(357)	(0.3)
所得稅支出(收入)及本年度之				
實際稅率	<b>18,660</b>	<b>6.9</b>	(1,597)	(1.4)

附註: 所得稅率指中國附屬公司經營省份之平均稅率。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u>虧損</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b>(293,968)</b>	(73,362)
<u>股份數目</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742,064</b>	686,400

由於年內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由於二零零六年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於該年度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本集團</b>						
<b>成本值</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0,972	354,578	31,157	7,585	3,226	617,518
匯兌調整	13,258	21,842	1,816	443	194	37,553
添置	-	42	14	-	570	626
出售	-	(97)	(217)	(855)	-	(1,16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230	376,365	32,770	7,173	3,990	654,528
匯兌調整	12,327	20,306	1,678	367	209	34,887
添置	198	840	19	488	1,071	2,616
轉撥	270	-	-	-	(270)	-
出售	-	(3,164)	-	(561)	-	(3,725)
<b>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247,025</b>	<b>394,347</b>	<b>34,467</b>	<b>7,467</b>	<b>5,000</b>	<b>688,306</b>
<b>折舊及攤銷</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65,240	243,494	31,146	7,076	-	346,956
匯兌調整	3,914	14,702	1,713	415	-	20,744
本年度撥備	10,614	23,363	-	421	-	34,398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26,037	6,338	-	-	-	32,375
出售時抵銷	-	(59)	(182)	(769)	-	(1,010)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805	287,838	32,677	7,143	-	433,463
匯兌調整	5,569	15,169	1,654	365	-	22,757
本年度撥備	10,147	21,481	-	321	-	31,949
出售時抵銷	-	(2,788)	-	(505)	-	(3,293)
<b>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21,521</b>	<b>321,700</b>	<b>34,331</b>	<b>7,324</b>	<b>-</b>	<b>484,876</b>
<b>賬面淨值</b>						
<b>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25,504</b>	<b>72,647</b>	<b>136</b>	<b>143</b>	<b>5,000</b>	<b>203,430</b>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425	88,527	93	30	3,990	221,065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位於中國，及以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4,649	43,441
流動資產	1,078	1,024
	<b>45,727</b>	44,465

租賃土地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

###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476,175	476,175
已確認減值虧損	(183,227)	-
	<b>292,948</b>	476,1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1,078	71,156
	<b>364,026</b>	547,331

非上市股份賬面值乃於本公司根據二零零零年進行之集團重組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之日，本集團應佔各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計算。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附註32。

董事認為，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不大可能於自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償還，因此於資產負債表內列作非流動項目。

## 18. 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乃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

	加速會計折舊 千港元	存貨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252	1,824	11,577	22,653
匯兌調整	555	(72)	695	1,178
(於收入中扣除) 計入收入 (附註12)	873	(834)	3,690	3,72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680	918	15,962	27,560
匯兌調整	562	(64)	840	1,338
於收入中扣除 (附註12)	(878)	(964)	(16,802)	(18,644)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0,364</b>	<b>(110)</b>	<b>-</b>	<b>10,254</b>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或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9,052	56,822
在製品	101,104	117,647
製成品	5,050	11,704
	<b>155,206</b>	<b>186,173</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貿易客戶90天之平均信貸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有貿易應收款項約97,17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5,133,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30天內	53,954	27,255
31至60天	34,584	38,938
61至90天	7,213	48,888
91至180天	1,420	70,052
	<b>97,171</b>	185,133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按介乎0.5厘至4.5厘之市場利率(二零零六年:1.5厘至3.5厘)計息。

###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有貿易應付款項約17,33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1,438,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30天內	10,459	4,218
31至60天	92	1,015
61至90天	501	2,959
91至180天	3,027	16,323
181天至一年	1,739	28,192
一年以上	1,521	8,731
	<b>17,339</b>	61,438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23. 一名董事之貸款

此為施江芳先生之貸款，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按通知償還。

## 24. 銀行借貸

	<b>本集團</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有抵押銀行貸款	<b>73,650</b>	100,192
無抵押銀行貸款	<b>86,708</b>	82,372
	<b>160,358</b>	182,564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之銀行借貸：		
一年內或按通知	<b>160,358</b>	182,564
一至兩年	-	-
二至五年	-	-
	<b>160,358</b>	182,564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額（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b>(160,358)</b>	(182,564)
於一年後到期款項	-	-

本集團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借貸載列如下：

	<b>以千人民幣計值</b>	<b>以千美元計值</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968	9,8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92	9,800

本集團實際借貸利率介乎5.1厘至10.9厘（二零零六年：5.18厘至7.02厘）不等。

年內，本集團新籌措貸款合共約61,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用作營運資金。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而其加權平均利率亦與各自之市場利率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銀行借貸 (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以下列項目作抵押：

(i) 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及樓宇	93,320	85,218
廠房及機器	57,984	51,849
	<b>151,304</b>	137,067

(ii) 本集團存貨約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000,000港元)；

(iii) 本集團銀行存款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00,000港元)；

(iv) 附屬公司間之相互擔保；及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向西安華聯製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華聯」)借出9,800,000美元之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接獲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發出之令狀，授予該銀行合法權利凍結及暫押西安華聯之所有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結存。年內，與西安市政府商討賠償及與中國銀行西安分行商討還款安排等事宜仍未有進展。於結算日，中國銀行西安分行繼續暫押西安華聯之銀行賬戶、物業、廠房及機器以及存貨作為附加抵押品(於結算日並無賬面值)。由於與政府部門商討賠償之進度緩慢，將無可避免延長償還貸款之時間。就此，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於年內已透過進一步暫押江門市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江門華聯」)(貸款擔保人)之已抵押預繳租賃費及若干已抵押樓宇(於結算日之賬面值約為40,600,000港元)，加大該筆貸款之抵押品。鑑於暫押行動不會影響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合法使用權，而暫押亦只為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從屬權利，故董事相信該等已抵押資產之產權負擔將不會對江門華聯之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 25. 股本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股	二零零六年 千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法定</b>				
於年初及年終	<b>1,500,000</b>	1,500,000	<b>150,000</b>	15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年初	<b>686,400</b>	686,400	<b>68,640</b>	68,640
已發行股份	<b>137,280</b>	–	<b>13,728</b>	–
於年終	<b>823,680</b>	686,400	<b>82,368</b>	68,640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公司已發行及配發合共137,28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作價每股0.262港元。該等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儲備

	實繳盈餘 (附註i)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ii)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附註iii) 千港元	累計溢利 (虧損) (附註iv)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本公司</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68,576	-	-	7,780	476,356
本年度虧損	-	-	-	(452)	(452)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68,576	-	-	7,328	475,904
已發行股份	-	22,239	-	-	22,239
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	(1,010)	-	-	(1,010)
已發行認股權證	-	-	4,942	-	4,942
本年度虧損	-	-	-	(183,598)	(183,598)
<b>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468,576</b>	<b>21,229</b>	<b>4,942</b>	<b>(176,270)</b>	<b>318,477</b>

附註：

- (i) 本公司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根據二零零零年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淨值賬面值與本公司就收購所發行之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公司按代價每股0.262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3,72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股份溢價為每股0.162港元。
- (iii)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本公司發行164,736,000份每股面值0.1港元之認股權證，可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或之前隨時行使。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就每份認股權證以現金0.6港元認購新股。悉數行使認股權證將導致須額外發行164,736,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於截至年結日止期內並無根據認股權證認購新股。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292,3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75,904,000港元），包括實繳盈餘約468,5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68,576,000港元）及累計虧損約176,27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累計溢利約7,328,000港元）。

## 27. 承擔

### a.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年內根據有關土地、樓宇及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約之 已付最低租金數額	245	757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於以下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6	24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25
五年後	-	-
	<b>156</b>	<b>370</b>

經營租約租金主要指本集團在二零零七年就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在二零零六年就工廠物業及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經磋商之租期為期1至20年，而於租期內之租金為固定租金。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經營租約承擔。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承擔 (續)

#### b.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 但未於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	-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c. 其他承擔：

根據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江門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江門華聯」，前稱新會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之合作合營協議條款，Gallo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Galloon International」）在江門華聯每年向Galloon International之合營方（「合營方」）支付預定分派後，可享有整段合作合營期內江門華聯之所有純利或虧損淨額。倘江門華聯並無足夠可分派溢利向合營方作出所規定付款，則Galloon International須負責向合營方支付該等款項作為補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整段合作合營期間須付合營方之預定分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須付款額：		
一年內	5,906	5,610
一至兩年	5,906	5,610
二至五年	15,500	14,725
五年以上	47,772	50,994
	<b>75,084</b>	<b>76,939</b>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其他承擔。

## 28. 購股權計劃

### 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一項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四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並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經股東通過決議案終止。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本公司已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所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按上市規則所提供有關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九月三日刊發之通函。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已終止之二零零零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和挽留現有最優秀人材，並向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顧問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提高本集團之成就。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指(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僱員或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客戶；(e)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f)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g)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合營方、業務或戰略聯盟夥伴；(h)以(a)至(g)所指任何人士為全權信託對象之全權信託。

## 28. 購股權計劃 (續)

###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續)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 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 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計劃授權上限」), 惟本公司可隨時按本公司董事會酌情認為合適時徵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 而因行使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 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 不得超過於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該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之前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包括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或根據上述計劃已行使之購股權), 於計算已更新上限時將不會被計算在內。不論本段上文所述,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 已授出但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之最高數目, 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於本年報日期,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下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82,368,000股 (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約1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各個別人士之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之可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在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規限下, 除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條件外, 董事會可於提呈授出購股權時在其認為合適之情況下 (將於載有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之函件中列明) 全權酌情就此施加任何條件, 包括 (在不損害上述者之一般性之情況下) 持續符合資格之標準條件及達至滿意表現。然而,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本身並無訂明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低期限。

## 28. 購股權計劃 (續)

###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 (續)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提呈日期起計七天內被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時須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00港元。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根據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須為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之價格（並須於載有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之函件中列明），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a)股份面值；(b)於批准授出購股權之董事會決議案日期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c)緊接批准授出購股權之董事會決議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屆滿。

於結算日，自採納二零零七年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而持有，並存放於由信託人監控之基金內。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政府運營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各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作為僱員退休福利保障。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之唯一責任乃根據有關計劃作出所規定之供款。

於結算日，並無可供扣減日後年度應付供款之重大沒收供款。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之總成本約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00,000港元）為本集團就本會計期間應付該等計劃之供款。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若干交易。本年度該等與關連人士之交易之詳情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如下：

#### (a) 結餘

於結算日與關連人士之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23。

#### (b) 其他

有關Galloon International之合營方分派江門華聯溢利之安排，詳情載於附註27(c)。

#### (c)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之其他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140	90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10	1,823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
	<b>750</b>	<b>1,913</b>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 3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Jumbo 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Jumbo Right」）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意向書，據此，Jumbo Right或會向該獨立第三方收購後者於非洲三家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該等公司於非洲種植甘蔗及生產糖和乙醇，以及於非洲及歐洲市場銷售該等產品。

上述建議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為12.8億港元，本公司將就此按發行價每股新股0.60港元發行新股份，並發行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可按每股新股0.60港元之換股價行使該等可換股票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該建議收購事項現正進行盡職審查，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 32.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 所持已發行/ 註冊資本 實際比例	主要業務
Gallo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台灣	普通股1美元	100%	銷售及推廣皮革、 原料採購及投資控股
嘉聯皮革(中國)有限公司 (「嘉聯皮革」) (前稱新會嘉聯皮革(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21,700,000美元 附註(iv)	100%	產銷皮革
Hua Lien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Hua Lien Group (Holding)」)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9,193,996美元 附註(i)	100%	投資控股
Jumbo 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樺連(香港)有限公司 (「樺連香港」)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15,000,000港元 附註(ii)	100%	提供管理服務
江門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4,522,000美元	70.5% 附註(iii)	產銷皮革
Saws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台灣	普通股1美元	100%	銷售及推廣皮革 以及原料採購
西安華聯製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華聯」)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65,600,000元	51% 附註(v)	產銷皮革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附屬公司 (續)

- \*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合作合營企業。
- \*\*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合資經營企業。
- \*\*\* 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

- (i) Hua Lien Group (Holding)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ii) 上述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樺連香港之遞延股實際上並無附帶收取股息或收取其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該大會或於該大會上投票或於清盤時可獲任何分派之權利。
- (iii) 江門華聯為一間有限責任合作合營企業，經營年期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根據合作合營企業協議之條款，Galloon International持有江門華聯之註冊資本70.5%，但在江門華聯對合營方支付每年之預定分派後，即可享江門華聯於整段合作合營期間之所有純利或虧損淨額，詳情載於附註27(c)。

於合作合營期結束時，Galloon International可根據其於江門華聯之出資比例享有江門華聯所有剩餘資產之分派。

- (iv) 於本報告日期，已繳付之嘉聯皮革註冊資本達21,700,000美元（二零零六年：14,000,000美元）。
- (v)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西安華聯獲批准由一間有限責任中外合資合營企業轉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經營期為20年，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65,600,000元。

自西安華聯成立以來，少數股東收取由西安華聯自其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作出之溢利分派之40%（而非按其於西安華聯所持有之49%股權比例收取），而根據與Galloon International、樺連香港、西安華聯訂立之協議，少數股東已就本集團之利益放棄該項溢利分派之其餘權益。故此，本集團由西安華聯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實際擁有西安華聯之60%應佔經濟權益。

各附屬公司於年底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未贖回債務證券。

##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業績</b>					
營業額	819,057	861,163	874,629	718,909	<b>615,203</b>
銷售成本	(764,398)	(801,641)	(832,005)	(694,855)	<b>(753,113)</b>
(毛損) 毛利	54,659	59,522	42,624	24,054	<b>(137,910)</b>
其他經營收入	9,196	9,744	5,562	14,565	<b>14,638</b>
分銷成本	(1,931)	(935)	(720)	(408)	<b>(220)</b>
行政費用	(36,874)	(27,128)	(25,555)	(31,786)	<b>(68,943)</b>
工廠搬遷成本	-	-	-	(112,242)	<b>(65,675)</b>
經營(虧損)溢利	25,050	41,203	21,911	(105,817)	<b>(258,110)</b>
財務費用	(11,372)	(10,743)	(10,271)	(8,619)	<b>(11,292)</b>
稅前日常業務(虧損)溢利	13,678	30,460	11,640	(114,436)	<b>(269,402)</b>
所得稅(支出)收入	(2,300)	(6,126)	(3,414)	1,597	<b>(18,660)</b>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溢利	11,378	24,334	8,226	(112,839)	<b>(288,062)</b>
少數股東權益	(4,237)	(4,566)	(4,641)	39,477	<b>(5,906)</b>
本年度(虧損淨額)純利	7,141	19,768	3,585	(73,362)	<b>(293,968)</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值	1,070,327	1,004,981	1,063,839	938,353	<b>611,218</b>
負債總額	(345,314)	(260,926)	(316,833)	(291,806)	<b>(208,277)</b>
少數股東權益	(48,560)	(47,834)	(47,183)	(2,096)	<b>(2,096)</b>
	676,453	696,221	699,823	644,451	<b>400,845</b>

附註：

1.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七日註冊成立，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五日藉著二零零零年進行之集團重組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